

江西兴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8月3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西省赣州市信丰县工业园区诚信大道西侧（公司会议室）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孙邦祥董事长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15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3,596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7.37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提名人选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公告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1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3, 596, 000股，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 00%; 反对股数0股，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 00%; 弃权股数0股，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 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公告的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2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3, 596, 000股，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 00%; 反对股数0股，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 00%; 弃权股数0股，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 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江西兴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兴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1日